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預算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目 次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一、總說明·····	1~5
二、主要表	
(一) 收支餘絀預計表·····	7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8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9
三、明細表	
(一) 利息收入明細表·····	11
(二)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12~19
(三) 支出明細表·····	20~25
四、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27
五、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 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29

總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

二、設立目的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導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三、組織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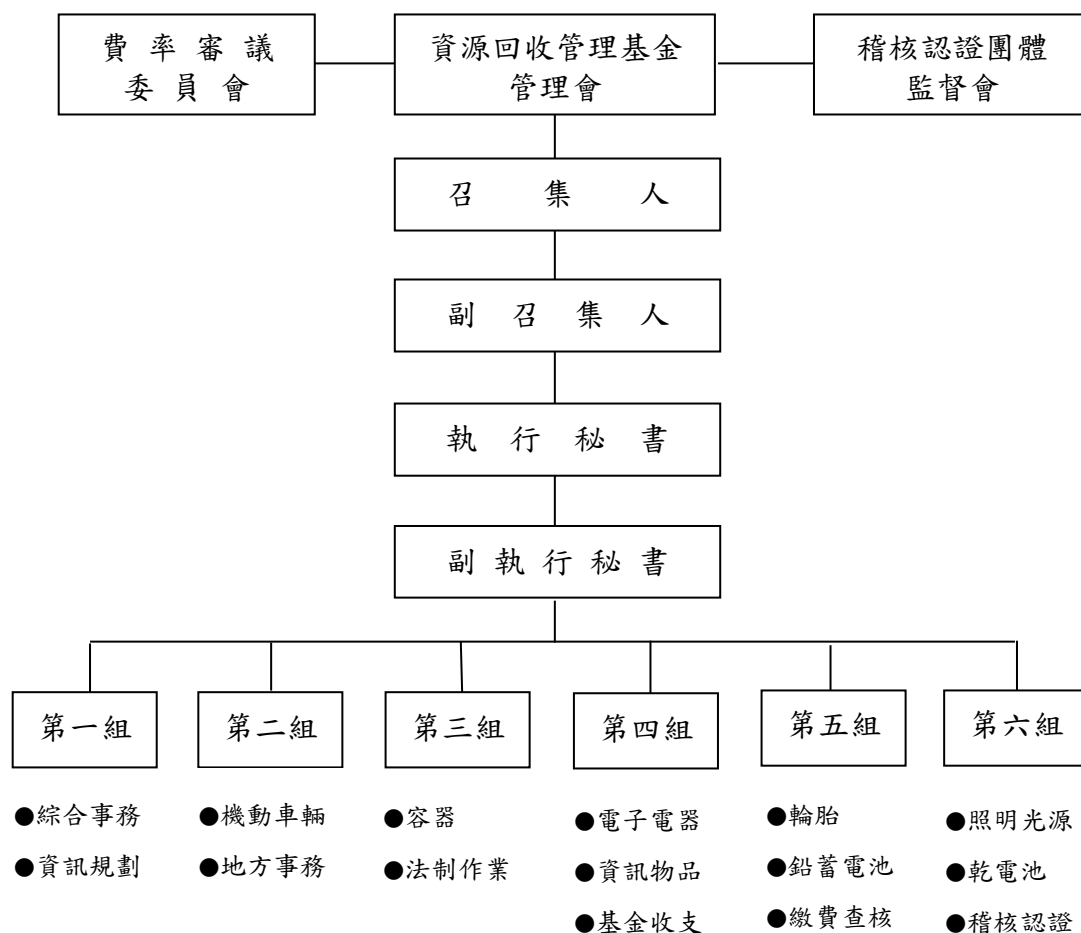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召集人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召集人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工作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小組，由召集人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由召集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3. 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 4. 其他有關事項。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組織系統圖



貳、業務（工作）計畫概要

一、基金收入

依本署 105 年 8 月 17 日環署基字第 1050064362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4 條，其來源如下：

- (一) 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
- (二) 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 (三) 其他有關收入。

另廢棄物清理法 86 年 3 月 28 日修正施行前，由業者組成之共同回收清除處理組織及依相關法規成立之基金會賸餘回收清除相關費用移撥收入。

- (一)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責任業者依規定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新臺幣（以下同）68 億 7,325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61 億 7,251 萬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4 千元，增加 7 億 0,074 萬 3 千元，主要係電子電器材質因財務需要實施第 3 階段調高收費，及預估容器、車輛、鉛蓄電池、資訊等材質營業量成長，致回收清除處理收入增加所致。

(二) 利息收入：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3,674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3,543 萬元，增加 131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存款金額增加，致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支出

依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本基金支付經公告應回收之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及其相關費用，並依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作業辦法規定辦理。

(一) 111 年度業務計畫重點：

1.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2. 廢機動車輛：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3. 廢輪胎：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4. 廢鉛蓄電池：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5. 農藥廢容器：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6. 廢電子電器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及廢照明光源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7. 廢資訊物品：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二) 111 年度主要計畫、預算編列情形及預期成果，詳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603,655	依稽核認證之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一般物品及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廢容器 58 萬 0,929 公噸及廢乾電池 4,705 公噸。
廢機動車輛	1,180,200	依稽核認證之廢機動車輛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機動車輛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機動車輛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62 萬輛。
廢輪胎	408,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輪胎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輪胎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輪胎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2 萬 7,500 公噸。
廢鉛蓄電池	89,000	依稽核認證之廢鉛蓄電池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鉛蓄電池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鉛蓄電池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6 萬 8,200 公噸。
農藥廢容器	39,200	依稽核認證之農藥廢容器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農藥廢容器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農藥廢容器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約 1,400 公噸。
廢電子電器物品	1,482,058	依稽核認證之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電子電器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電子電器物品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廢家電 14 萬 7,000 公噸及廢照明光源 3,715 公噸。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名 稱	預算編列	預 期 成 果
廢資訊物品	380,325	依稽核認證之廢資訊物品回收量或處理量，補貼回收清除處理機構費用，進行廢資訊物品之回收清除處理，以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預計廢資訊物品 111 年稽核認證處理量為 1 萬 6,000 公噸。
合 計	6,182,438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餘絀概況

(一) 本年度收入 69 億 1,000 萬 6 千元。

1.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68 億 7,325 萬 7 千元。
2. 利息收入 3,674 萬 9 千元。

(二) 本年度支出係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用計 61 億 8,243 萬 8 千元，包括：

1.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6 億 0,365 萬 5 千元。
2. 廢機動車輛 11 億 8,020 萬元。
3. 廢輪胎 4 億 0,800 萬元。
4. 廢鉛蓄電池 8,900 萬元。
5. 農藥廢容器 3,920 萬元。
6. 廢電子電器物品 14 億 8,205 萬 8 千元。
7. 廢資訊物品 3 億 8,032 萬 5 千元。

(三) 本年度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 7 億 2,756 萬 8 千元。

二、餘絀撥補概況

(一) 本期賸餘 7 億 2,756 萬 8 千元。

(二) 前期未分配賸餘 153 億 9,807 萬 4 千元。

三、現金流量概況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 億 2,756 萬 8 千元。

(二)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7 億 2,756 萬 8 千元，係本期賸餘增加數。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6,883,792	100.00	總收入	6,910,006	100.00	6,207,944	100.00	702,062	11.31	
6,601,822	95.90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6,873,257	99.47	6,172,514	99.43	700,743	11.35	
2,632,909	38.2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799,268	40.51	2,604,000	41.95	195,268	7.50	
1,427,773	20.74	廢機動車輛	1,332,450	19.28	1,282,750	20.66	49,700	3.87	
416,370	6.05	廢輪胎	412,000	5.96	420,000	6.77	-8,000	-1.90	
123,792	1.80	廢鉛蓄電池	120,800	1.75	95,000	1.53	25,800	27.16	
40,079	0.58	農藥廢容器	39,300	0.57	38,200	0.62	1,100	2.88	
1,523,341	22.13	廢電子電器物品	1,773,114	25.66	1,377,791	22.19	395,323	28.69	
437,557	6.36	廢資訊物品	396,325	5.74	354,773	5.71	41,552	11.71	
49,770	0.72	利息收入	36,749	0.53	35,430	0.57	1,319	3.72	
232,200	3.37	雜項收入	-	-	-	-	-	-	
6,356,254	92.34	總支出	6,182,438	89.47	5,629,756	90.69	552,682	9.82	
6,334,267	92.02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6,182,438	89.47	5,629,756	90.69	552,682	9.82	
2,826,208	41.0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603,655	37.68	2,402,060	38.69	201,595	8.39	
1,090,595	15.84	廢機動車輛	1,180,200	17.08	1,130,300	18.21	49,900	4.41	
428,527	6.23	廢輪胎	408,000	5.90	412,800	6.65	-4,800	-1.16	
77,157	1.12	廢鉛蓄電池	89,000	1.29	95,000	1.53	-6,000	-6.32	
33,345	0.48	農藥廢容器	39,200	0.57	37,900	0.61	1,300	3.43	
1,407,273	20.44	廢電子電器物品	1,482,058	21.45	1,224,696	19.73	257,362	21.01	
471,162	6.84	廢資訊物品	380,325	5.50	327,000	5.27	53,325	16.31	
21,987	0.32	其他支出	-	-	-	-	-	-	
527,538	7.66	本期賸餘（短絀）	727,568	10.53	578,188	9.31	149,380	25.84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15,241,678	100.00	賸餘之部	16,125,642	100.00	
578,188	3.79	本期賸餘	727,568	4.51	
14,663,490	96.21	前期未分配賸餘	15,398,074	95.49	
-	-	分配之部	-	-	
15,241,678	100.00	未分配賸餘	16,125,642	100.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727,568	
利息股利之調整	-36,749	
利息收入	-36,74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690,819	
調整項目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690,819	
收取利息	36,749	
收取股利	-	
支付利息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27,568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27,5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5,054,3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5,781,953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利息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營 運 量 (平 均 餘 額)	利 率 (%)	期 限	金 額	說 明
活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102,177	0.040	12月	441	
廢機動車輛	1,208,780	0.040	12月	484	
廢輪胎	53,269	0.040	12月	21	
廢鉛蓄電池	110,207	0.040	12月	44	
農藥廢容器	29,083	0.040	12月	12	
廢電子電器物品	556,752	0.040	12月	223	
廢資訊物品	480,626	0.040	12月	192	
定期存款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3,125,500	0.320	12月	10,002	
廢機動車輛	6,498,800	0.320	12月	20,796	
廢輪胎	381,000	0.320	12月	1,219	
廢鉛蓄電池	126,500	0.320	12月	405	
農藥廢容器	73,900	0.320	12月	236	
廢資訊物品	835,700	0.320	12月	2,674	
合 計	14,582,294			36,74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6,873,257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6,873,257千元，分述如下：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2,799,268千元 1. 依各項回收費率： (1)鐵容器：1.64元/公斤。 (2)鋁容器：1元/公斤。 (3)玻璃容器：2元/公斤。 (4)鋁箔包：6.42元/公斤。 (5)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3.32元/公斤。 (6)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5.4元/公斤。 (7)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 (8)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 。 (9)塑膠容器(PVC)：87元/公斤。 (10)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 (1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 。 (12)塑膠容器(未發泡PS)：11.64元/公斤。 。 (13)塑膠容器(發泡PS)：69.83元/公斤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799,26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機動車輛	1,332,450	。 (14)生質塑膠：5.96元/公斤。 (15)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 <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 (16)乾電池： <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筒型鋅空氣：23.2元/公斤。 <2>一次鋰：207元/公斤。 <3>二次鋰：39元/公斤。 <4>鈕扣型鋰：214元/公斤。 <5>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825元/公斤。 <6>鎳氫：13.6元/公斤。 <7>鎳鎘：70元/公斤。 2. 以上容器部分2,912,500千元，乾電池部分522,210千元，合計共3,434,710千元。其中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鋁箔包、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共515,000千元，按90%核算，其他2,919,710千元按80%核算，共編列2,799,268千元。 廢機動車輛1,332,450千元 1. 汽車部分：1,300,000千元。 (1)一般費率：3,800元/輛×(400,000輛×50%)=760,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400,000輛×50%)=540,000千元。 2. 機車部分：603,500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輪胎	412,000	(1)一般費率：800元/輛×(850,000輛×40%)=272,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850,000輛×60%)=331,500千元。 3. 以上合計共1,903,500千元，按70%核算編列1,332,450千元。 廢輪胎412,000千元 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 2. 以上預估每月約42,916.7千元，收入共515,000千元，按80%核算編列412,000千元。
廢鉛蓄電池	120,800	廢鉛蓄電池120,800千元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98,693,000公斤，每公斤費率1.53元，收入約151,000千元，按80%核算編列120,800千元。
農藥廢容器	39,300	農藥廢容器39,300千元 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77,335,018美元=34,027千元。 2. 進口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1,343,956公斤=1,223千元。 (2)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910,521公斤=974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電子電器物品	1,773,114	(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7,544,444公斤=12,901千元。 3. 以上合計共49,125千元，按80%核算編列39,300千元。 廢電子電器物品1,773,114千元 1. 電冰箱(大)： (1)一般費率：666元/台×273,000台=181,818千元。 (2)綠色費率：567元/台×224,000台=127,008千元。 2. 電冰箱(小)： (1)一般費率：444元/台×143,000台=63,492千元。 (2)綠色費率：378元/台×84,000台=31,752千元。 3. 洗衣機： (1)一般費率：357元/台×396,000台=141,372千元。 (2)綠色費率：304元/台×103,000台=31,312千元。 4. 冷暖氣機： (1)一般費率： <1>353元/台×513,000台=181,089千元。 <2>429元/台×1,026,000台=440,154千元。(實施日期：111/03/01) (2)綠色費率： <1>300元/台×247,000台=74,100千元。 <2>365元/台×494,000台=180,310千元。(實施日期：111/03/0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5. 非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397元／台×1,000台＝397千元。 (2)綠色費率：378元／台×1,000台＝378千元。 6. 非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277元／台×1,000台＝277千元。 (2)綠色費率：264元／台×1,000台＝264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 <1>317元／台×449,000台＝142,333千元。 <2>373元／台×898,000台＝334,954千元。(實施日期：111/03/01) (2)綠色費率： <1>302元／台×1,000台＝302千元。 <2>355元／台×1,000台＝355千元。(實施日期：111/03/01) 8. 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127元／台×5,000台＝635千元。 (2)綠色費率：121元／台×1,000台＝121千元。 9. 電風扇(大)： (1)一般費率：34元／台×1,830,000台＝62,220千元。 (2)綠色費率：29元／台×190,000台＝5,510千元。 10. 電風扇(小)：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廢資訊物品	396,325	(1)一般費率：19元／台×1,425,000台＝27,075千元。 (2)綠色費率：16元／台×23,000台＝368千元。 11. 照明光源： (1)直管日光燈：41元／公斤×750,000公斤＝30,750千元。 (2)環管日光燈、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緊密型螢光燈管、燈帽直徑2.6公分以上白熾燈泡、高強度照明燈管及其他含汞燈：31元／公斤×530,000公斤＝16,430千元。 (3)冷陰極燈：26.9元／公斤×300公斤＝8千元。 (4)感應式螢光燈：25.7元／公斤×8,000公斤＝206千元。 (5)發光二極體（LED）：22元／公斤×3,700,000公斤＝81,400千元。 12. 以上電子電器部分2,027,596千元，照明光源部分128,794千元，合計共2,156,390千元，其中電視機480,016千元按90%核算，其他1,676,374千元按80%核算，共編列1,773,114千元。 廢資訊物品396,325千元 1. 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 (1)一般費率：39元／台×934,000台＝36,426千元。 (2)綠色費率：34元／台×117,000台＝3,978千元。 2. 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 (1)一般費率：25.3元／台×1,416,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0台=35,825千元。 (2)綠色費率：22元／台×1,000台=22千元。 3. 主機： (1)一般費率：111元／台×1,566,000台=173,826千元。 (2)綠色費率：94.4元／台×16,000台=1,510千元。 4. 非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1,000台=127千元。 (2)綠色費率：108元／台×2,000台=216千元。 5. 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951,000台=120,777千元。 (2)綠色費率：108元／台×341,000台=36,828千元。 6. 鍵盤： (1)一般費率：14元／台×1,944,000台=27,216千元。 (2)綠色費率：12元／台×3,000台=36千元。 7. 印表機： (1)一般費率： <1>噴墨：175元／台×72,000台=12,600千元。 <2>點陣：188元／台×27,000台=5,076千元。 <3>雷射：193元／台×91,000台=17,563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2)綠色費率： <1>噴墨：167元／台×46,000台＝7,682千元。 <2>點陣：179元／台×3,000台＝537千元。 <3>雷射：184元／台×47,000台＝8,648千元。 8. 以上合計共488,893千元，其中印表機52,106千元按90%核算，其他436,787千元按80%核算，共編列396,325千元。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
合 計	6,873,25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6,334,267 2,826,208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6,182,438 2,603,655	5,629,756 2,402,060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2,603,655千元 1. 廢容器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580,929公噸(補貼費如下)，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2,405,000千元。 (1)廢鐵容器：1.41元/公斤。 (2)廢鋁容器：1元/公斤。 (3)廢玻璃容器(單色)：2.1元/公斤。 (4)廢玻璃容器(雜色)：1.55元/公斤。 (5)廢鋁箔包：7.25元/公斤。 (6)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7.25元/公斤。 (7)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含非平板類免洗餐具)：7.25元/公斤。 (8)廢PET容器：4.5元/公斤。 (9)廢PVC容器：14元/公斤。 (10)廢PP/PE容器：4.5元/公斤。 (11)廢未發泡PS容器：7.63元/公斤。 (12)廢發泡PS容器：31.61元/公斤。 (13)其他廢塑膠容器：4.5元/公斤。 (14)廢生質塑膠容器：15.17元/公斤。 (15)廢平板容器(PET或PVC)：9.5元/公斤。 2. 廢乾電池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4,705公噸(補貼費如下)，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98,655千元。 (1)錳鋅、筒型鹼錳、氫氧、筒型鋅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090,595	廢機動車輛	1,180,200	1,130,300	空氣：34.5元/公斤。 (2)一次鋰：139元/公斤。 (3)二次鋰：55元/公斤。 (4)鈕扣型鋰、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212元/公斤。 (5)鎳氫：49.6元/公斤。 (6)鎳鎘：84.6元/公斤。 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2,603,655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180,200千元 1. 補貼回收處理費用共計支出831,600千元。 (1)預估回收廢汽車18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770元。 (2)預估回收廢機車440,000輛，每輛補貼回收費用185元。 (3)預估處理認證量(碎鐵)139,000公噸，平均每公噸補貼處理費用4,400元。 2. 民眾廢車獎勵金共計支出348,600千元。 (1)汽車部分207,000千元(1,000元/輛×207,000輛)。 (2)機車部分141,600千元(300元/輛×472,000輛)。 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1,180,2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428,527	廢輪胎	408,000	412,800	廢輪胎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408,000千元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77,157	廢鉛蓄電池	89,000	95,000	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27,500公噸(補貼費率如下： (1)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2元/公斤。 (2)內徑24英吋以上之廢特種胎前處理補貼費率： <1>內徑24英吋以上之廢農機用尼龍胎：500元/條。 <2>其他內徑24英吋以上廢特種胎：1,800元/條。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408,0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廢鉛蓄電池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89,000千元
33,345	農藥廢容器	39,200	37,900	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68,200公噸(補貼費如下) (1)一般鉛蓄電池：1.2元/公斤。 (2)特用鉛蓄電池：2.4元/公斤。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89,0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農藥廢容器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9,200千元
1,407,273	廢電子電器物品	1,482,058	1,224,696	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400公噸(補貼費如下) (1)塑膠類：28元/公斤。 (2)玻璃類：15元/公斤。 (3)金屬類：21元/公斤。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9,200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廢電子電器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482,058千元 1. 廢電子電器物品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4萬7,000公噸(3,528,320台補貼費如下)，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379,062千元。 (1)廢冷暖氣機：500元/台。 (2)廢電冰箱：635.5元/台。 (3)廢洗衣機：346.5元/台。 (4)廢電視機：284元/台。 (5)廢電視機(液晶；大)：260元/台。 (6)廢電視機(液晶；小)：199元/台。 (7)廢電風扇：33元/台。 (8)缺件廢電子電器 <1>缺件廢影像管電視機：3.6元/公斤。 <2>缺件廢液晶電視機：5.8元/公斤。 <3>缺件廢電冰箱：4.4元/公斤。 <4>缺件廢冷暖氣機：3.2元/公斤。 <5>缺件廢洗衣機：3.4元/公斤。 2. 廢照明光源部分預估回收處理量約3,715公噸，依下列分級補貼費率，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102,996千元。 (1)廢直管日光燈：0~24.4元/公斤。 (2)非直管日光燈之廢照明光源：0~40元/公斤。 (3)發光二極體：0~23.5元/公斤。 (4)破損廢照明光源：15元/公斤。 3. 以上合計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共1,482,058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471,162		廢資訊物品	380,325	327,000	因素調整之。 廢資訊物品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80,325千元 1. 預估回收處理量約1萬6,000公噸(2,869,500台補貼費如下) (1)廢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250元/台。 (2)廢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146元/台。 (3)廢主機：採差別補貼方式 <1>含機殼、主機板、硬式磁碟機、電源器：157元/台。 <2>含機殼、主機板、硬式磁碟機：132元/台。 <3>含機殼、主機板、電源器：112元/台。 <4>含機殼、主機板：87元/台。 (4)廢顯示器：207元/台。 (5)廢顯示器(液晶)：199元/台。 (6)廢鍵盤：14元/台。 (7)廢印表機：118元/台。 (8)缺件廢資訊物品 <1>缺件廢影像管顯示器：5.9元/公斤。 <2>缺件廢液晶顯示器：12元/公斤。 <3>缺件廢鍵盤：8.8元/公斤。 2. 依據上項標準支付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380,325千元，必要時得視市場因素調整之。
21,987		其他支出	-	-	
18,464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	-	
39		廢機動車輛	-	-	
2		廢輪胎	-	-	

中華民國111年度

25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前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0年(上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4,824,965	資產	16,130,721	15,403,153	727,568
14,637,422	流動資產	15,943,178	15,215,610	727,568
14,476,197	現金	15,781,953	15,054,385	727,568
161,225	應收款項	161,225	161,225	-
187,543	其他資產	187,543	187,543	-
187,543	什項資產	187,543	187,543	-
14,824,965	資產合計	16,130,721	15,403,153	727,568
5,079	負債	5,079	5,079	-
5,079	流動負債	5,079	5,079	-
5,079	應付款項	5,079	5,079	-
5,079	負債合計	5,079	5,079	-
14,819,886	淨值	16,125,642	15,398,074	727,568
14,819,886	累積餘絀	16,125,642	15,398,074	727,568
14,819,886	淨值合計	16,125,642	15,398,074	727,568
14,824,965	負債及淨值合計	16,130,721	15,403,153	727,568

註：累積餘絀含概括承受。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u>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